

甘州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区） 创建攻坚行动方案（征求意见稿）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市关于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决策部署，确保我区按期高质量通过省级评估验收和国家认定，依据教育部《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办法》及省、市相关要求，结合我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区）创建自查自评情况通报》自查的问题，特制定本攻坚行动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促进教育公平和提高教育质量为核心，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聚焦资源配置、政府保障程度、教育质量、社会认可度等核心指标，强化政府主体责任，凝聚部门合力，深化改革创新，着力破解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努力办好每一所学校，教好每一名学生，切实满足人民群众对公平而有质量教育的需求。到2025年12月31日前，全面完成国家督导评估32项指标达标任务，特别是针对自查中存在的14项未完全达标指标（资源配置6项、政府保障程度5项、教育质量3项），实施精准攻坚。实现全区义务教育学校在办学条件、师资队伍、管理水平、教育质量等方面优质均衡发展，形成保障有力、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开放、有利于高质量发展的义务教育体制机制，使社会认可度和满意度显著提升，确保一次性通过省级评估验收和国家认定。

二、重点攻坚任务与部门职责分工

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针对自查自评通报中的薄弱环节，实施三大攻坚行动。

（一）资源配置优化攻坚行动

1. 骨干教师增量提质（责任单位：区委人才办、区教育局、区人社局、区委编办）

具体措施：建立骨干教师培养储备库（2025年8月底前完成）。对张掖一中、甘州区民族小学等城区重点薄弱校，实行“一校一策”，通过“名师工作室”定向帮扶、区内骨干教师“走教”或短期支教（2025年8月起实施）等方式，确保2025年12月底前两校每百名学生拥有县级及以上骨干教师数达标。

区委编办在省定编制总量内，优先保障体艺等紧缺学科教师用编需求。区人社局优化岗位设置，向薄弱学校、紧缺学科倾斜。区教育局制定并落实骨干教师培育三年计划，加大区级骨干教师评选力度和频次（2025年新增区级骨干教师不少于100名），重点向农村学校和薄弱学校倾斜。

2. 体艺专任教师配备达标（责任单位：区人社局、区教育局、区委编办、区财政局）

具体措施：对10所未达标学校（张掖四中、长安镇中心学校等）进行精准摸排，核定体艺（音、美）专任教师缺口数量（2025年8月15日前）。区委编办动态调整编制，优先用于招聘体艺专任教师（2025年12月31日前下达招聘用编计划）。

区人社局牵头、区委编办、区教育局、区财政局配合，通过公开招聘、区内调配、购买服务（经论证可行后）等多种方式，确保 2026 年 8 月 31 日前所有学校每百名学生拥有体育、艺术专任教师数达到 0.9 人以上标准，同等条件下优先保障薄弱学校。

3. 教学及辅助用房扩容（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住建局、区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甘州分局、相关乡镇街道）

具体措施：对张掖四中、北街小学、南关学校、金安苑学校、青东小学、劳动街小学等未达标学校，逐一制定校舍改造或新建方案（2025 年 8 月 20 日前）。

市自然资源局甘州分局优先保障学校建设用地需求，简化审批流程（即时办理）。

区住建局加强对学校建设项目的质量安全监管和技术指导（全过程）。

区财政局保障项目建设资金及时足额拨付（按工程进度）。

确保 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相关项目建设或功能调整，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全面达标。

4. 体育运动场馆达标建设（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甘州分局、区住建局、相关乡镇街道）

具体措施：对张掖四中、思源实验学校、北街小学、南关学校、金安苑学校、青西小学、民族小学、劳动街小学、育才中学、青东小学等未达标学校，分类施策。

有扩建空间的。市自然资源局甘州分局保障用地，区发改局

加快立项（2025 年 9 月 15 日前），区住建局指导建设（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完工）。

空间受限的。探索与周边公共体育场馆共建共享机制（区文体广电旅游局牵头协调，2025 年 9 月 30 日前签订协议），或优化校内场地布局，提高使用效率（区教育局指导，2025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

确保所有学校生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达标。

5. 教学仪器设备提档升级（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财政局）

具体措施：区教育局精准测算张掖四中、北街小学、育才中学、金安苑学校、劳动街小学、前进小学等未达标学校的教学仪器设备缺口（2025 年 8 月 15 日前）。

区财政局追加经费预算，拨付专项经费（2025 年 8 月 30 日前下达预算），按照国家和省定标准，统一组织公开招标采购（2025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确保 2025 年 10 月 31 日前设备配送到校、安装调试到位，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达标。采购过程确保公平、公开、透明，设备配置标准全区统一。

6. 网络多媒体教室全覆盖（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工信局、区财政局）

具体措施：对长安镇中心学校、甘州中学、南关学校、乌江镇中心学校、金安苑学校、劳动街小学、张掖四中、甘泉街小学、马神庙街小学等未达标学校，制定多媒体教室建设方案（2025 年 8 月 20 日前）。

区工信局提供技术支持和信息化解决方案咨询。

区财政局保障设备采购和安装经费。

区教育局负责组织实施，确保 2025 年 10 月 31 日前新建网络多媒体教室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每百名学生拥有网络多媒体教室数达标。确保城乡学校设备配置标准统一。

（二）政府保障强化攻坚行动

1. 专用教室标准化建设（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住建局、区财政局、相关学校）

具体措施：对张掖四中、北街小学等 9 所未达标学校，逐一核查音乐、美术专用教室面积不足问题（2025 年 8 月 15 日前）。

通过改造现有教室（优先）、调整功能布局，或结合校舍改扩建等方式，严格按照 $\geq 96 \text{ m}^2$ （音乐）、 $\geq 90 \text{ m}^2$ （美术）的标准进行整改（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区住建局负责技术指导和验收。

2. 学校规模与大班额化解。（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区教育局、市自然资源局甘州分局、区住建局、区委编办、区人社局、区财政局、相关乡镇街道）

具体措施：

（1）分流招生，优化布局。分流招生。从 2025 年开始，前进小学和南关学校一年级均按照新划分的招生片区招生，逐年分流一年级学生。前进小学每年招生约 300 人，5 年后 6 个年级人数将达到 1800 人左右；南关学校每年招生约 540 人，5 年后在

校人数降至 3200 人。**2. 优化布局。**对金安苑学校、张掖一中、甘州中学、思源实验学校、大成学校 5 所九年一贯制学校进行布局优化，分设独立小学和初中，扩充学位 4977 个。（**完成时限：2026 年 8 月**）

（2）项目建设，扩充学位。全力推动张掖三中迁建项目。加快张掖三中项目进度确保 2025 年秋学期建成并顺利招生。该项目建成后，新增学位 3120 个，投入使用后，3 年内能完全化解张掖四中、北街小学的“大校额”问题。（**完成时限：2025 年 7 月**）**加速推进劳动街小学综合楼增学位项目。**在劳动街小学新建综合教学楼，建成后新增班级 7 个，增加学位 300 个，可有效化解劳动街小学“大班额”问题。（**完成时限：2025 年 9 月**）

（3）新建学校，提级论证。拟规划实施金安苑学校新建综合楼建设项目，建成后新增学位 540 个，可完全化解金安苑学校“大班额”问题。（**完成时限：2027 年 7 月**）拟规划实施甘泉街小学南华校区综合教学楼建设项目，建成后新增学位 810 个，可完全化解甘泉街小学“大校额”问题。（**完成时限：2027 年 7 月**）。拟规划在原五里墩小学原址新建一所完全小学，建成后新增班级 36 个，增加学位 1620 个，可基本化解思源学校“大校额”问题。（**完成时限：2029 年 7 月**）

3. 编制与岗位动态管理。全面深化“区管校聘”改革，建立全区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和岗位“总量控制、动态调整”机制（2025 年 9 月起实施），盘活编制存量，优先保障薄弱学校、紧缺学科

需求。区人社局同步优化岗位设置管理。

4. 教师交流轮岗提质增效。(责任单位: 区教育局、区人社局)

具体措施: 完善教师交流轮岗实施细则(2025年12月31日前修订), 强化政策激励导向, 重点推动骨干教师向农村学校、薄弱学校流动。

对南关学校、金安苑学校、劳动街小学、北街小学、青东小学、大成学校等重点单位, 实行“点对点”帮扶交流计划(2025年9月启动), 确保2025年全区交流轮岗教师比例不低于符合条件教师总数的15%, 其中骨干教师占比不低于交流轮岗教师总数的25%。交流经历作为教师职称评聘、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

5. 教师培训经费刚性落实。(责任单位: 区财政局、区教育局、区审计局)

具体措施: 区财政局、区教育局联合发文(2025年8月31日前), 明确要求各学校必须严格按照不低于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5%足额预算、单列教师培训经费, 设立专门科目, 实行专款专用。同时, 区财政局按教职工基本工资总数1.5%拨付教师培训费, 用于教师专项培训。

区教育局建立学校培训经费使用台账, 加强过程监管。

区审计局在年度审计或专项审计中, 将教师培训经费拨付及使用情况作为重点审计内容加以审计, 督促责任人、学校落实培训经费确保政策刚性落实。

（三）教育质量提升与公平保障攻坚行动

1. 教师培训经费与信息化应用能力（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财政局、区科技局、区工信局）

具体措施：（经费保障同上）。

能力提升。区教育局推进《甘州区教育数字化三年规划》（2025年8月31日前），针对甘州中学等学校信息化应用短板，组织分层次、全覆盖的专项培训（2025年9—11月密集实施）。建立教师信息化教学能力考核机制（2025年12月）。区科技局、工信局提供技术资源和支持平台。

区教育局定期开展教育装备使用效率专项检查评估（2025年10月、12月），确保设施设备利用率达到较高水平。

2. 德育与校园文化建设提优。（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委宣传部、区文体广电旅游局、团区委、区妇联）

具体措施：区委宣传部、区教育局牵头，制定《甘州区中小学德育工作与校园文化建设优质均衡发展指导意见》（2025年8月31日前），明确评估标准。

组织专家组对前进小学等薄弱校进行专项指导（2025年9月起）。深入实施“一校一品”校园文化建设工程。

区文体广电旅游局、团区委、区妇联等部门结合职能，协同推进优秀传统文化进校园、社会实践、团队活动等，丰富德育载体。确保2025年11月30日前所有学校德育工作和校园文化建设水平均达到良好以上。

3. 特殊群体关爱与教育公平保障。（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民政局、区残联、区妇联、团区委、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卫生健康局、公安分局、各乡镇街道）

具体措施：

随迁子女。健全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入学政策（持续执行），确保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和政府购买学位的民办学校就读比例稳定在85%以上，并逐年提高。简化入学流程（区教育局牵头）。

留守儿童。完善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区民政局、妇联、团区委、教育局牵头）。落实强制报告、应急处置、评估帮扶、监护干预“四位一体”机制。发挥乡镇街道、村（社区）作用，落实监护责任（2025年9月开学前完成新一轮摸排建档）。

残疾儿童少年。区教育局、区民政局、区残联牵头，巩固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95%以上）。完善普通学校随班就读支持保障体系（资源教室建设、特教教师配备）。提升特殊教育学校办学质量，积极开展送教上门服务。落实特殊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不低于6000元标准（区财政局保障）。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落实国家资助政策（区教育局、区财政局），确保应助尽助。区民政局对特困学生给予必要的生活和学习救济。

促进机会公平。持续落实优质高中招生名额分配比例不低于50%且向农村初中倾斜的政策（区教育局）。探索区域内教师、校

长交流常态化机制，缩小校际差距。

三、组织保障与督查问责机制

（一）强化组织领导，压实主体责任。成立由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教育领导任副组长，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甘州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创建工作领导小组”（附件1）。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教育局，负责日常协调、督促、检查工作。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具体承担督导评估职能。各成员单位、各乡镇街道要成立相应工作专班，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明确分管领导和具体联络员（名单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二）健全协同机制，凝聚工作合力。建立“领导小组统筹、教育部门牵头、成员单位协同、乡镇街道落实”的工作机制。实行联席会议制度。领导小组定期召开工作调度会，分析问题，部署任务。办公室每周组织一次重点部门会商会。实行信息共享与报告制度。各责任单位每月5日前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上月工作进展、存在问题及下月计划。重大事项即时报告。实行问题销号管理。对32项指标，特别是14项未达标指标，建立台账（附件2），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整改措施和完成时限，完成一项销号一项。

（三）加大投入力度，保障资源配置。区财政局要全面落实教育经费“两个只增不减”要求，将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作为财政投入重点予以优先保障。设立创建工作专项经费，确保各项

攻坚任务所需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加强教育经费使用监管和绩效评价。市自然资源局甘州分局要将教育用地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并优先保障。区发改局要优先审批教育项目。区委编办、区人社局要全力保障教师编制和人才引进需求。

（四）深化督导评估，严格督查问责。强化督导职能。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要制定详细的督导评估细则和路线图，实施全覆盖、全过程督导。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过程性评估（2025年10月）。实行“三色”预警管理：对各项指标推进情况实行“红（未启动/严重滞后）、黄（正在推进/有风险）、绿（已完成/达标）”动态管理，定期在领导小组会议通报并在全区公示。建立联合督查机制。由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区政府督查室、区教育督导委员会组成联合督查组，对重点难点问题和责任单位履职情况开展专项督查（每季度不少于1次）。严肃追责问责：将创建工作成效纳入相关部门、乡镇街道年度综合考核和领导干部履职评价体系（区委组织部负责）。对思想不重视、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得力、整改不到位，影响全区创建工作的单位和个人，由区纪委监委依规依纪依法严肃追究责任。对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奖励。

（五）营造良好氛围，提升社会认可。区委宣传部牵头，统筹做好创建工作的宣传报道和政策解读。通过政府网站、新闻媒体、校园开放日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创建工作的重要意义、进展成效和先进典型，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展的良好氛围。

区教育局要指导学校加强家校社协同，畅通沟通渠道，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在省级评估前，按规定程序科学规范组织社会认可度调查（满意度 $\geq 85\%$ ），确保结果真实反映群众感受。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站位，深化认识。各部门、各单位要深刻认识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重大战略意义和现实紧迫性，将其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和民生工程抓紧抓实。

（二）对标对表，精准施策。严格对照国家评估标准和本方案任务分工，结合自查问题清单，制定本单位详细具体的实施方案（于本方案印发后5个工作日内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细化时间表、路线图、责任人，确保各项任务可操作、可量化、可考核。

（三）协同联动，合力攻坚。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加强部门间、区域间的沟通协调与信息共享，主动担当，密切配合，形成强大工作合力，杜绝推诿扯皮。

（四）注重公平，提升质量。把促进教育公平贯穿创建工作始终，着力保障特殊群体平等接受教育的权利。将提升教育质量作为核心目标，深化教育教学改革，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五）强化督导，务求实效。坚持真督实导、严督细查，以钉钉子精神推动各项措施落地见效。对发现的问题敢于动真碰硬，确保整改到位，不留死角，高质量完成创建目标。